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等19家控股子公司或其下属控股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605,443万元，具体担保额度明细如下表：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万元）
一、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		
1	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210,000
2	山东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55,000
3	四川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15,000
4	西安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6,000
5	浙江银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500
6	浙江银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7	天台县大车配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2,500
8	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	20,000
9	天台银昌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000
10	Thermal Management Technology Sp. z o. o.	3,132
小计		375,132
二、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子公司担保额度		
1	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145,000
2	湖北银轮机械有限公司	9,000
3	赤壁银轮工业换热器有限公司	5,000

4	安徽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5,000
5	湖北美标汽车制冷系统有限公司	30,000
6	天台振华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800
7	朗信（芜湖）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9,761
8	YINLUN TDI LLC	21,750
9	MEWAH THERMATEK(M)SDN.BHD	3,000
小计		230,311
合计		605,443

公司可根据各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担保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3月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9 日至 2027 年 3 月 8 日。

2026年3月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9 日至 2027 年 3 月 8 日。

2026年3月9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6,600 万元，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9 日至 2027 年 3 月 8 日。

2026年3月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控股子公司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9 日至 2027 年 3 月 8 日。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分别按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2026年3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续签《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10 日至 2027 年 3 月 9 日。

2026年3月12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续签《最高额保证

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银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2,800 万元人民币，授信融资期限为 2026 年 3 月 12 日至 2027 年 3 月 12 日。

上述担保事项与董事会审议的情况一致，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签署的有效担保金额累计 130,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银轮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有限公司签署的有效担保金额累计 186,600 万元人民币；实际为控股子公司天台银申铝业有限公司签署的有效担保金额累计 17,100 万元人民币；实际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银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署的有效担保金额累计 7,8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签署的有效担保金额累计 446,97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3.20%、24.34%。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6日